

工业品买卖合同

出卖人：新疆灿杰商贸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：温宿县佳木镇

买受人：温宿县佳木镇人民政府 签订时间：2025年1月13日

第一条 标的、数量、价款及交(提)货时间：签订合同后30日历天完成供货

标的名称	规格型号	生产厂家	计量单位	数量	单价(元)	金额(元)	备注
电子屏	40平方室外led全彩P2，带立柱支架、接电。		套	1	30000	30000	
音响	带防雨、室外带点歌一体机、带调音台、带无线话筒4个，单个功率大于3000W。		组	1	46000	46000	
灯光	灯控台一个，54颗3w全彩帕灯12个，补光灯6个200瓦以上，舞台光束灯380瓦以上6个摇头，蝴蝶光束激光灯2个。		套	1	46881.59	46881.59	
太阳能路灯	总高:6米，主杆:规格130/58mm，壁厚2.5mm，弯臂75公分40镀锌管，壁厚2.5mm表面塑粉烤漆处理，灯杆Q235镀锌方管，法兰两面焊接，精细打磨抛光，表层镀锌，最后喷塑处理，塑粉层达85um以上。 法兰:250x250x10mm地笼:4-M18*600mm 混凝土基础c20尺寸600x600x800mm光源:50WLED 光源防护等:IP67, 3.2V/60AH锂电池, 3、5V100W		盏	116	1500	174000	



太阳能板:多晶硅A级板;控制器具有:过充过放 保护功能, 智制, 光控+时控, 防护等级:IP67整 灯质保三年。							
合计人民币(大写): 296881.59元(贰拾玖万陆仟捌佰捌拾壹元伍角玖分)							

第二条 质量标准: 符合国家要求、行业标准及采购人的验收

第三条 出卖人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: 电子屏、大型舞台灯光及音响设备质保期一年, 太阳能路灯质保期三年

第四条 包装标准、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: _____

第五条 随机的必备品、配件、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: _____

第六条 合理损耗标准及计算方法: _____

第七条 标的物所有权自买受人履行完支付价款义务时起转移, 但买受人未履行支付价款义务的, 标的物属于出卖人所有。

第八条 交(提)货方式、地点: 温宿县佳木镇人民政府

第九条 运输方式及到达站(港)和费用负担: 出卖人

第十条 检验标准、方法、地点及期限: _____

第十一条 成套设备的安装与调试: 由出卖人组织实施

第十二条 结算方式: 自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支付总价格50%的预付款, 自出卖人安装调试验收完成后支付总价格50%的尾款

第十三条 担保方式(也可另立担保合同): _____

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: _____

第十五条 质保期: 电子屏、大型舞台灯光及音响设备质保期一年, 太阳能路灯质保期三年

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: 本合同在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 协商解决, 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, 协商或调解不成的, 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。





(一) 提交温宿县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仲裁;

(二)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第十七条 本合同自2025年1月13日起生效。



第十八条 其他约定事项:

<p>出卖人: 新疆灿杰商贸有限公司</p> <p>出卖人(章): </p> <p>住所: 新疆阿克苏地区阿克苏纺织工业城(开发区)钱江路北侧南宮领秀小区27-1-702室</p> <p>法定代表人: 刘存香</p> <p>委托代理人: </p> <p>电话: 0997-2619928</p> <p>传真:</p> <p>开户银行: 阿克苏塔里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宿复兴路支行</p> <p>账户: 859010712010100052670</p> <p>邮政编码: 843000</p>	<p>买受人:</p> <p>买受人(章): </p> <p>住所:</p> <p>法定代表人:</p> <p>委托代理人: </p> <p>电话:</p> <p>传真:</p> <p>开户银行:</p> <p>账户:</p> <p>邮政编码:</p>
--	--